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9月16日，经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7485927717

名称：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太原市尖草坪区新兰路71号

法定代表人：王林狮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03年06月02日

营业期限：2003年06月0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军用防护器材、活性炭制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制造、销售、服务；活性炭、活性焦、橡胶制品、工业防毒面具和滤毒罐、消防产品、水净化器材、环保器材、空调及制冷设备、活性炭设备及净化再生装置的研制、生产、安装、销售；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的研发、生产、销售（I类医疗器械除外）；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承揽工装模具、机械制造、环境工程；建筑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环保工程施工；办公家具的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

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二日